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情况说明

三、支出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兴海县人民政府主管全县工程质量和安全、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和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管理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二、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职责。拟订住房保障、廉租房住房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安排并监督廉租住房资金使用。三、负责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监督执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讯设施）建设标准。四、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职责。负责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监督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的实施。五、拟订城乡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县城镇体系建设规划，按规定全县负责县域城镇体系规划的相关工作，负责建设用地的规划管理，核发《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并组织验收。负责对城市规划建设工程实施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城镇管理的工作。六、承担规范、指导农村牧区村镇建设职责。拟订村镇建设规划，指导农村牧区村镇建设、生态移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

境改善工作。七、承担推进建设节能、城镇减排的职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八、负责监督各类住房资金管理制度的运行情况。九、负责拟订和实施全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十、建立和完善全县住房保障体系，承担全县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管理责任，承担廉租房公租房和经济适用房管理责任，确保其保值增值。十一、参与全县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参与老居住小区整治改造，参与制订旧城区改造计划，实施旧城区改造。十二、承担全县物业服务行业管理责任。指导、监督全县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审批、报批物业服务企业资质，核发相应资质证书；对全县物业服务从业人员资格进行管理；指导业主大会、业主代表大会和业主委员会工作；负责物业维修资金归集、管理和使用审批；参与制定物业服务企业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十三、负责房屋（公用设施设备、公共部位）维修资金、开发项目工程质量保修金、房屋征收补偿安置监管资金、房屋交易资金，房改资金以及其它专项资金的归集、使用和管理的工作。十四、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1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内设机构6个，具体为：项目办、财务室、质监站、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新农村服务中心，市政办。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6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30.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八、其他收入	8	1,013.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4.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24.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2,650.0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792.6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06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919.9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1	
	24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5	8,674.82	本年支出合计	53	9,512.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6		结余分配	5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426.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589.65
总计	28	10,101.76	总计	56	10,101.76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674.82	7,661.26					1,013.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1	3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1	34.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1	3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3	24.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3	2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8	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5	18.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0.01	2,650.0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2.95	32.9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2.95	32.95					
21103	污染防治	2,617.07	2,617.07					
2110302	水体	198.00	198.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19.07	2,419.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25.51	3,611.96					413.5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50	23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80	95.80					
2120103	机关服务	132.53	132.5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7	6.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10.73	2,210.7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10.73	2,210.7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80.28	1,166.72					413.5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80.28	1,166.72					413.56
213	农林水支出	1,060.00	460.00					60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	扶贫	1,000.00	400.00					6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400.00					6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6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0.26	880.2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36.47	836.4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19	22.1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14.28	814.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7	25.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7	25.6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11	18.1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8.11	18.11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12.12	683.87	8,828.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30.56			
20123	民族事务	30.56		30.56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0.56		3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1	3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1	34.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1	3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3	24.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3	2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8	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5	18.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0.01		2,650.0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2.95		32.9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2.95		32.95			
21103	污染防治	2,617.07		2,617.07			
2110302	水体	198.00		198.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19.07		2,419.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92.61	534.50	4,258.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50	23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80	95.80				
2120103	机关服务	132.53	132.5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7	6.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10.73		2,210.7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10.73		2,210.7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47.38	300.00	2,047.3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47.38	300.00	2,047.38			
213	农林水支出	1,060.00		1,060.00			
21305	扶贫	1,000.00		1,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6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9.90	90.33	829.5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76.11	46.54	829.5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19		22.1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3.92	46.54	807.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7	25.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7	25.6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11	18.1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8.11	18.1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6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56	30.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41	34.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63	24.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650.01	2,650.0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639.02	4,639.0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60.00	46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9.90	919.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4				
本年收入合计	25	7,661.26	本年支出合计	55	8,758.53	8,758.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1,404.6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307.42	307.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1,404.69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9			59				
总计	30	9,065.95	总计	60	9,065.95	9,065.9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58.53	683.87	8,07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30.56
20123	民族事务	30.56		30.56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0.56		3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1	3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1	34.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1	3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3	24.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3	2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8	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5	18.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0.01		2,650.0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2.95		32.9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2.95		32.95
21103	污染防治	2,617.07		2,617.07
2110302	水体	198.00		198.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19.07		2,419.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39.02	534.50	4,104.5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50	23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80	95.80	
2120103	机关服务	132.53	132.5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7	6.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10.73		2,210.7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10.73		2,210.73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93.79	300.00	1,893.7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93.79	300.00	1,893.79
213	农林水支出	460.00		460.00
21305	扶贫	400.00		4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0.00		4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6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9.90	90.33	829.5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76.11	46.54	829.5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19		22.1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3.92	46.54	807.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7	25.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7	25.6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11	18.1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8.11	18.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25	30201	办公费	22.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4.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1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63	30208	取暖费	306.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4.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6.7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			
人员经费合计		297.30	公用经费合计					386.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		2.10		2.10		1.59		1.59		1.59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758.53	683.87	8,07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30.56
20123	民族事务	30.56		30.56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0.56		3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1	3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1	34.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1	3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3	24.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3	2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8	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5	18.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50.01		2,650.0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2.95		32.9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2.95		32.95
21103	污染防治	2,617.07		2,617.07
2110302	水体	198.00		198.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19.07		2,419.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39.02	534.50	4,104.5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50	23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80	95.80	
2120103	机关服务	132.53	132.5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17	6.1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10.73		2,210.7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10.73		2,210.7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 193. 79	300. 00	1, 893. 7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 193. 79	300. 00	1, 893. 79
213	农林水支出	460. 00		460. 00
21305	扶贫	400. 00		400. 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0. 00		400. 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 00		60. 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0. 00		6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9. 90	90. 33	829. 5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76. 11	46. 54	829. 5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2. 19		22. 19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3. 92	46. 54	807. 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 67	25. 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 67	25. 6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 11	18. 1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8. 11	18. 1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386.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56
30201	办公费	22.3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68
30208	取暖费	306.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4.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6.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19.58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19.58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17.69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17.69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0,101.76万元，比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560.29万元。主要原因是：1、加大了项目资金支付力度，如2020年曲什安集镇建设项目，总投资4406万元，2020年支付了140万元2021年支付了2419万元。2、援建资金项目增加，如智慧综治中心项目拨入援建资金413.56万元，加大了美丽乡村建设援建资金，2020年美丽乡村援建资金418.9万元，2021年美丽乡村援建资金600万元。其中：

（一）收入总计10,101.76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661.26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98.52万元，主要原因是1、增加了项目。2、加大了项目资金支付力度，如2020年曲什安集镇建设项目，总投资4406万元，2020年支付了140万元2021年支付了2419万元。

2. 其他收入1,013.56万元，为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兴海县住建局单位取得的援建资金收入。比上年增加585.66万元，增长136.87%，主要原因是：1、援建资金项目增加，如智慧综治中心项目拨入援建资金413.56万元。2、加大了美丽乡村建设援建资金，2020年美丽乡村援建资金418.9万元，2021年美丽乡村援建资金600万元。

3. 年初结转和结余1,426.95万元，为兴海县住建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阿式风格清真寺改造项目85.78万元，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21.2万元，保障性住房配套278.48万元，智慧综治中心建

设项目1027.06万元，河卡除尘脱硫集中供热建设项目14.43万元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10,101.76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0.56万元，占0.30%，主要用于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公共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198.15万元，下降86.64%，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将职工基本工资等调入至城乡社区支出中。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4.41万元，占0.34%，主要用于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离退休人员经费、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增加2.97万元，增长9.45%，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4.63万元，占0.24%，主要用于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增加0.89万元，增长3.75%，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4. 节能环保支出（类）2,650.01万元，占26.23%，主要用于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环境保护管理事务、环境监测与监察、污染防治、自然生态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增加2,429.01万元，增长1099.1%，主要原因是1、增加了一座污水处理场的检测监测费用。（河卡镇污水处理厂监测，检测费用）；2、增加了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项目，总

投资3746万元，当年支出2419.07万元。

5. 城乡社区支出（类）4,792.61万元，占47.44%，主要用于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增加2,246.76万元，增长88.25%，主要原因是2020年曲什安集镇建设项目，总投资4406万元，2020年支付了140万元2021年支付了2419万元。

6. 农林水支出（类）1,060.00万元，占10.49%，主要用于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农业农村、林业和草原、水利、扶贫、农村综合改革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增加642.45万元，增长153.86%，主要原因是本年农林水科目类资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460万元的财政资金，援建资金600万元，上年农林水科目类资金417.55万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919.90万元，占9.11%，主要用于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城乡社区住宅等方面的支出。比上年减少3,726.33万元，下降80.2%，主要原因是降低了对保障性类项目的支出，如：1、居住条件改善项目2020年19、20年的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下达任务1866户，21年下达636户，降低了1230户，降低了1845万元的投入；2、2019年保障性住房配套项目支出了1226.93万元，21年支出了39.64万元。3、减少了老旧小区整治项目。

8. 年末结转和结余589.65万元，占5.84%，为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等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二、收入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8,674.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661.26万元，占88.32%；其他收入1,013.56万元，占11.68%。

三、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512.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3.87万元，占7.19%；项目支出8,828.25万元，占92.8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9,065.95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减少20.91万元，下降0.23%。主要原因是1、降低了对保障性类项目的支出，如：居住条件改善项目2020年19、20年的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下达任务1866户，21年下达任务636户，降低了1230户，降低了1845万元的投入；2019年保障性住房配套项目支出了1226.93万元，21年支出了39.64万元；减少了老旧小区整治项目。2、2020年新增项目较多，2021年新增项目较少，2021年主要是在消化以前年度工程项目。3、加大了对节能环保支出21年支出了2650万元；4加大了对城乡社区支出21年支出了4104.5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758.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08%。比上年增加1,090.8万元，增长14.23%。主要原因是1、降低了对保障性类项目的支出，如：居住条件改善项目2020年19、20年的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下达任务1866户，21年下达任务

636户，降低了1230户，降低了1845万元的投入；2019年保障性住房配套项目支出了1226.93万元，21年支出了39.64万元；减少了老旧小区整治项目。2、2020年新增项目较多，2021年新增项目较少，2021年主要是在消化以前年度工程项目。3、加大了对节能环保支出21年支出了2650万元；4加大了对城乡社区支出21年支出了4104.5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0.56万元，占0.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4.41万元，占0.39%；卫生健康支出（类）24.63万元，占0.28%；节能环保支出（类）2,650.01万元，占30.26%；城乡社区支出（类）4,639.02万元，占52.97%；农林水支出（类）460.00万元，占5.25%；住房保障支出（类）919.90万元，占10.5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407.32万元，支出决算为8,75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2.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曲什安美丽城镇建设、综治智慧中心建设，河卡集中供热脱硫除尘等项目的支出不属于本单位年初预算。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5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是2020年项目结转资金，未纳入2021年年初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7万元，支出决算为34.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94万元，支出决算为5.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11万元，支出决算为18.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4. 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万元，支出决算为3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再签署合同时，压低了合同总价。

(2)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19.0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建设资金，是上级预算资金。

5.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9.41万元，支出决算为95.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3.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31.54万元，支出决算为13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1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临时增加资金，主要用于单位运转。

(4)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1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8.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年初预算资金是高原美丽乡村县级配套资金，支出了338.43万元，1855.36万元属于上级预算资金，项目如：兴海县智慧综治中心建设项目、河卡集中供热脱硫除尘项目等。

(5)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93.7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曲什安美丽城镇建设项目资金，属于上级预算资金。

6. 农林水支出（类）

(1) 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00万元，年初无预算。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上级部门预算资金，美丽乡村建设州级资金。

(2)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上级部门预算资金，美丽乡村建设省级资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1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上级部门预算资金。

(2)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6.80万元，支出决算为85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4.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416.8万元是居住条件改善项目预算250万元，小区维修预算120万元，公租房管理预算23.8万元，超出部分是上级部门预算资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7万元，支出决算为25.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4)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1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3人，其中行政2人，事业1人相应的费用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83.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7.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386.5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10万元，支出决算为1.59万元，完成预算的75.6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2.10万元，支出决算为1.59万元，完成预算的75.60%；公务接待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59万元，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因公出国团组0个，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5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1.5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75万元，增长89.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75万元，增长89.29%，主要原因是1、上年公务车辆运行等经费支出压缩；2、本年下乡检查工地频繁，车辆消耗较大；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十、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758.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08%。比上年增加1090.8万元，增长14.23%。主要原因是1、降低了对保障性类项目的支出，如：居住条件改善项目2020年19、20年的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下达任务1866户，21年下达任务636户，降低了1230户，降低了1845万元的投入；2019年保障性住房配套项目支出了1226.93万元，21年支出了39.64万元；减少了老旧小区整治项目。2、2020年新增项目较多，2021年新增项目较少，2021年主要是在消化以前年度工程项目。3、加大了对节能环保支出21年支出了2650万元；4加大了对城乡社区支出21年支出了4104.52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0.56万元，占0.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4.41万元，占0.39%；卫生健康支出（类）24.63万元，占0.28%；节能环保支出（类）2,650.01万元，占30.26%；城乡社区支出（类）4,639.02万元，占52.97%；农林水支出（类）460.00万元，占5.25%；住房保障支出（类）919.90万元，占10.50%。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6.56万元，比上年增加180.44万元，增长87.54%。主要原因是支出科目调整。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

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3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69万元，占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0.3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21年度，财政部门批复我单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4项，共涉及资金843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组织对2021年度2项单位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50万元，占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完成4个美丽乡村建设，即：中铁乡吉浪村、子科滩镇恰当村、子科滩镇直亥买村、龙藏乡桑什斗村；2、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完成636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在2021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实际支出338.43万元，结转61.57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84.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4个美丽乡村建设，即：中铁乡吉浪村、子科滩镇恰当村、子科滩镇直亥买村、龙藏乡桑什斗村。村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村民生产生活条件有了较大改善，乡村硬化道路和道路涵洞，有效的保证了道路的畅通，对长期遭受夏

季暴雨冲毁的乡村道路起到了保护作用，极大方便了农牧民群众的出行和生产运输；文化活动广场、停车场、村庄亮化设施、健身器材和绿化设施的建设，提升了村庄整体品位。组织群众以自助、自产、自力方式开展村庄环境整治和村容村貌整治工作，村民生活环境有了很大改善，村庄文明和谐指数显著提高，村庄公共厕所和环卫设施的配套提高了三江源地区的综合环境保护力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到了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在意见征求、决策决议、项目推进的各个环节中都能充分尊重村民的民主权利，最大程度体现群众的意愿。同时，加强村民代表会议、民主理财小组等组织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做到了村级组织的自我发展、自我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今年的美丽乡村建设虽然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预定目标，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是：

1、是村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难度大，一些乡村对环境卫生整治和三江源环境保护的重要性认识不足，重视程度不够，由于管理机制、项目资金等的缺位，也造成村庄环境卫生无法及时有效得到根治。由于建设村路途遥远，基础设施薄弱，建设资金需求量较大，村级基础设施还不够完善，部分建设村水电覆盖还不能满足群众需求。

2、在高原美丽乡村建设中，各相关建设部门齐心协力、相互配合共同推进高原美丽乡村协调方面还不够，结对帮扶力度不大，个别建设村结对帮扶协议书迟迟不能签订，帮扶内容流于表象，对美丽乡村整体建设造成一定影响。

3、由于省级部门要求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必须和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整合实施，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现阶段实施的项目村均处于三江源保护区，原材料运输成本较高，部分建设

村没有电网覆盖，施工难度较大。群众房屋较少有集中连片区域，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也达不到整村推进，集中连片提升的改造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1、积极协助项目所在乡镇，做好高原美丽乡村建设资料和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住户档案的整理工作，尽快完成项目资金拨付，做好年终考核验收等工作。2、协调相关部门重点做好村庄环境卫生清理整顿工作和明年环境整治项目资金的落实。3、提前着手开展明年美丽乡村的前期准备工作，及早入村调研，了解村庄现状和建设需求，为2022年度高原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打好基础。

2. 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实际支出185.74万元，结转64.26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74.3%。通过项目实施，居住房屋保暖效果明显，居住舒适度提高，生活中对燃煤的使用量有较大节约，从节能和绿色环保的角度来看长远效益巨大。屋面保温防水的实施，对农牧民住房的安全性、耐久性和经济性、美观性都有整体提升，庭院建设美化了院落品质，群众满意度较高。存在的主要问题：1、我县在艰巨的精准脱贫工作中，付出了很多努力，广大农牧民也全力配合政府的重点工作，在建设项目中参与建设的热情和积极性较高，但是整体来看，群众收入水平较低，对于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这样以农牧民自建自筹为主导、奖补资金为辅的民生工程实施中存在自筹资金的困难，导致很难依照省政府建设方案，全面的展开重点类和引导类的全部建设内容，指示根据自身最迫切的需求，有选择的实施了部分重点和引导类项目，整体成效不够完善，大部分选择玻璃暖廊、屋面保温防水、

围墙面保温、庭院美化等较为贴近现状的建设项目，这对于提升农牧民的生活品质和便利性还是有一些影响。

2、由于省级部门要求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必须和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整合实施，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现阶段实施的项目村均处于三江源保护区域，原材料运输成本较高，部分建设村没有电网覆盖，施工难度较大。群众房屋较少有集中连片区域，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也达不到整村推进，集中连片提升的改造效果。3、建设中宣传动员工作尚存在不足，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和要求、奖补资金发放比例、统建施工队的公开择优选用公示情况不够完善，要求各建设乡镇将本年度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在村级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村级建设方案、建设模式、补助标准、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建设户名单和奖补资金发放情况等。下一步改进措施：1、2021年度我县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实施后取得的明显节能环保、美观舒适的效果，在县政府、各乡镇和建设村的大力宣传和引导之下，加上上级部门专项奖补资金和县政府配套资金的有力支持，广大农牧户建设热情较高，各乡镇申报2022年度高原美丽乡村和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积极性较高。下一步县住建局将组织技术人员下乡入户进行详细调研，了解群众住房现状和建设需求，有针对性的做好2022年度兴海县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的计划任务，在总结和吸收2021年建设中取得的成效和经验的基础上，更好的完成下年度的建设工作。2、目前，兴海县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已经全部完工并通过合格验收，但是建设户档案资料上未完善，要求个建设村补充村级建设方案，提供建设户申请表和审批表，补充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相关动员宣传会议纪

要，做好村庄建设户的统计表，签订建设户协议书，详细填写每户的建设档案，整理建设户建设前、建设后影像资料，提供原材料采购合同、供货证明、原材料检验报告、合格证，建设资金拨付申请以及每户社保卡拨款清单，按照住户编号统一装订并提交给县住建局。3、做好兴海县2021年度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建设项目的阶段和审计工作。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兴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

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用。